

合同

编号：11N45775112X20226404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乌鲁木齐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头屯河区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检测服务”项目-乌鲁木齐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检测服务”项目-乌鲁木齐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检测服务”项目-乌鲁木齐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2]6723号	乌鲁木齐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+环境监测技术服务	-	-	-	1	项	15000.00	15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5000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伍仟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1、合同签订后，乙方提供全额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全额技术服务费。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2]6723号	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	1	15000.00	一般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- 1、本次样品检测项目为木质素、有机质、微生物碳，样品数量40个。
- 2、样品收到后20个工作日完成检测，出具检测报告。
- 3、保质保量完成任务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107030177520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